证券代码: 873161

证券简称:舒朋士

主办券商: 东海证券

# 舒朋士环境科技(常州)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3 年 5 月 15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田明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000,00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 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列席 3 人, 董事王金辉、何俭因工作原因缺席;
  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2 人, 监事刘佳因个人原因缺席;
  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:

公司财务负责人张虹列席会议。

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2022年,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依法运作,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,完善公司治理。公司董事会从会议召开情况,对决议的执行情况等方面对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的整体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,形成公司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 1. 议案内容:

2022年,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要求,围绕企业生产经营中心工作,以维护和保障股东利益为己任,履行监督职能,公司监事会从会议召开情况等方面对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的整体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,形成公司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# 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舒朋士环境科技(常州)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06)和《舒朋士环境科技(常州)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3-007)

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 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完整地编制和反映了公司的情况,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截止 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,形成公司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# 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 1. 议案内容:

为加强公司成本费用的管理,落实精细化管理目标,保证公司各项经济活动有序进行,做到各项工作有计划、有安排。公司对2023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

预计,形成公司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状况,考虑到公司2022年的经营发展情况,公司拟决定对2022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 2022 年度已聘北京中证天通会计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的审计机构,并圆满完成了公司2022年度的审计工作。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,公司拟继续聘请北京中证天通会计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机构,聘期为一年,审计费用授权管理层与事务所协商确定。详见公司2023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发布的《舒朋士环境科技(常州)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11)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市中伦文德(常州)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李贤军、顾佳

# 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和出席会议人 员资格、会议审议事项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 律、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相关规定,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、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舒朋士环境科技(常州)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;
- (二)《北京市中伦文德(常州)律师事务所关于舒朋士环境科技(常州)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舒朋士环境科技(常州)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7日